##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广西凭祥新恒基投资有限公司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五洲交通"或"公司")第八届董 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广 西凭祥新恒基投资有限公司60%股权的议案》,公司收购广西凭祥新恒基投资有 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恒基公司")60%股权,总投资3,673,97万元,交易对方 新恒基公司的唯一股东为自然人黄海乐先生。公司于7月22日公司与黄海乐先 生签订了《股权转让合同》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1日、7月22日在《中 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五洲交通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和《五洲交通关于收购 广西凭祥新恒基投资有限公司60%股权的公告》、《五洲交通关于与黄海乐签订股 权转让合同的公告》。

公司于2016年7月27日完成新恒基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 特此公告

>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8日